



联合国开发计划署、
联合国人口基金和
联合国项目事务署
执行局

Distr.: General
1 September 2020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2020 年第二届常会

2020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4 日，纽约

临时议程项目 9

国家方案和相关事项

延长国家方案

署长的说明

增编

摘要

本说明所载资料涉及中国国家方案的延长。

国家方案首次延长一年以下的请求由署长核准，并向执行局通报。国家方案第二次延长一年的请求，以及延长两年和例外延长的请求，提交执行局核准。

决定要点

执行局不妨注意到中国国家方案的首次延长，延长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。



向执行局通报：国家方案的延长

国家	原国家方案文件 所涵盖的年份	已获核准的 延长年份	拟议再延长的年份	延长		理由和解释
				一年	两年	
中国	2016-2020	不适用	2021 年 1 月至 2 月	首次延长， 两个月		这一延长的目的是为就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和国家方案文件(2021-2025 年)开展进一步协商。